



人权理事会
第十八届会议

议程项目 3

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——公民权利、政治权利、
经济、社会和文化权利，包括发展权

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定*

18/120

人权与单方面强制性措施

在 2011 年 9 月 30 日第 38 次会议上，人权理事会决定通过以下案文：

“人权理事会，

回顾《联合国宪章》的宗旨和原则，

又回顾人权委员会、人权理事会和大会通过的以往所有有关人权与单
方面强制性措施的决议，

确认所有人权都是普遍、不可分割、相互依存和相互关联的，并就此
重申，发展权是一项普遍的和不可剥夺的权利，是所有人权不可分割的组成
部分，

表示关切单方面强制性措施对人权、发展、国际关系、贸易、投资以
及合作的负面影响，

重申人权理事会 2010 年 10 月 6 日第 15/24 号决议，其中理事会请联合
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结合以前的所有报告、决议以及联合国系统能够
获得的这方面的所有相关资料，编写一份关于单方面强制性措施对享受人权

*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将载于理事会第十八届会议报告(A/HRC/18/2)，第一章。

的影响的专题研究报告，包括就旨在终止此类措施的行动提出建议，并向理事会第十八届会议提交该报告，

注意到秘书长的说明¹指出，上述专题研究报告正在编写之中，还需要更多时间才能完成，因此将在人权理事会第十九届会议上提交，

决定根据理事会年度工作方案，在同一议程项目下审议这一问题。”

[经记录表决，以 34 票对 12 票、零票弃权获得通过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赞成：

安哥拉、孟加拉国、贝宁、博茨瓦纳、布基纳法索、喀麦隆、智利、中国、刚果、哥斯达黎加、古巴、吉布提、厄瓜多尔、危地马拉、印度、印度尼西亚、约旦、科威特、吉尔吉斯斯坦、马来西亚、马尔代夫、毛里塔尼亚、毛里求斯、墨西哥、尼日利亚、秘鲁、菲律宾、卡塔尔、俄罗斯联邦、沙特阿拉伯、塞内加尔、泰国、乌干达、乌拉圭

反对：

奥地利、比利时、捷克共和国、匈牙利、意大利、挪威、波兰、摩尔多瓦共和国、罗马尼亚、西班牙、瑞士、美利坚合众国]

¹ A/HRC/18/28。